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披露了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8)，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，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，现将相关风险提示如下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1、公司股票短期内价格波动幅度较大。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相关估值数据，截至 2022 年 2 月 22 日收盘，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142.08，公司所属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最新静态市盈率为 56.98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2、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披露《2021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02)，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63,000 万元到-54,000 万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-65,000 万元到-56,00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。公司目前持股 80%的控股子公司成都网新积微云数据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建设、运营的西南云计算智慧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前期工程目前已建设完成，尚未有签约客户，尚未投产，后续上柜进度存在不确定性。该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收入，资产业务规模占上市公司的比例很小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公司目前主要机房分布于杭州、上海，存在个别 IDC 客户向中西部迁移的情况，可能存在客户流失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二日